

個案研討： 又見折疊桌夾人



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台中一名3歲男童昨(3)日在家中玩耍時，不慎遭到「折疊桌」重重夾住胸部，其雙親發現後嚇壞報案，但男童已當場失去生命跡象，送醫搶救後仍不幸身亡。對此，兒科急診醫師吳昌騰痛心喊話，若家中有折疊桌，家長們有「3大事項」務必特別注意，避免再發生類似悲劇。(2021/05/04 TVBS 新聞網)
- 而折疊桌奪命不是第一次，前年嘉義一名8歲女童，從桌子下的對夾孔洞，鑽入之後被卡住，無法呼吸休克喪命，業者也提醒使用折疊桌，最好扣上安全扣環，加強防護措施，避免孩子不慎卡住或夾到，發生無法挽回的憾事。(2021/05/03 TVBS 新聞網)

傳統觀點

- 兒科吳昌騰醫師向家長們提醒3點，首先大人們使用折疊桌時，若有「安全裝置」務必記得將其扣上，沒使用桌子時一定要收納好，不要隨便就立於牆角，要放在孩子們不易接觸到的地方。接著是大人們絕不可以讓小孩「搬、玩、爬」折疊桌；大人們應避免兒童在折疊桌附近玩耍嬉戲，因為只要一個不注意，就算是幾分鐘，小孩就有可能因

為被折疊桌夾住，無力掙脫而窒息甚至因此死亡。為了避免類似悲劇再度發生，家長們務必特別注意。

- 大人一定要隨時注意到小孩的動向，尤其是個性比較調皮的孩子，稍不留意就會發生無可挽回的意外！

人性化設計觀點

以人性化設計的觀點來看，我們要承認小孩子就是調皮搗蛋又沒有安全意識的，為人父母的當然不願看到自己的骨肉發生意外，可是誰也不能保證「隨時」都能注意到孩子的動向，因為這就是人性！

會發生這樣的意外事件一定要從折疊桌的設計上來解決，也就是說，折疊桌設計上有瑕疵，沒有考慮到小孩愛玩被夾住不能呼吸的風險，才會發生這樣的不幸！還有，為什麼折疊桌的彈力會這麼強，就算是 8 歲的小孩都無力抗拒？

請看下面這則新聞報導：

台灣盛香珍食品公司所生產的蒟蒻果凍，因為在美國導致孩童噎死，而接連遭到控告，繼今年 5 月，美國加州法院要求盛香珍賠償 5 億 7 千萬台幣之後，又另一名 2 歲男童因為被果凍噎死，加州法院再度作出判決，這次賠償金更是創下天價，相當於台幣 17 億元左右。(註：小孩是因為邊吃邊嘻戲被噎)

其實這已經是盛香珍第二次在美國因為果凍噎死人而敗訴的案件，今年 5 月，加州法院也判決盛香珍，要賠償同樣是因為吃果凍，而噎死的美國 9 歲女孩家屬 1,670 萬美元的高額賠償金。由於接二連三發生被果凍噎死的意外，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，已經在 2001 年 10 月宣布美國全面禁售盛香珍的果凍。

(2016/05/16 最後更新 TVBS 新聞網)

同學們，你認為美國法院是基於什麼理由作出這樣的判決？對於這樣的判決相關廠商要如何因應？回到折疊桌夾死小孩的事件，你認為誰該負責？該怎麼從根本解決這個問題？請提供個人觀點分享討論。